

# 厦 门 大 学 ( 教务处 通知 )

(2014)厦大教 32 号

---

## 关于组织申报 2014 年校级本科生 学业竞赛项目的通知

各单位:

为进一步加强学生实践能力、创新精神和团队精神的培养,推动各学院人才培养模式和实践教学的改革,引导学生自主性、探索性、实践性学习,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,2014 年教务处拟继续打造校级本科生学业竞赛平台,立项资助一批校级本科生学业竞赛项目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申报条件

1. 竞赛项目须面向全校本科生,优先支持跨学科、受益面大、参与面广的项目。
2. 竞赛项目要有利于学生实践能力和综合素质的培养;有利于推动学生开展科学研究、课外实践活动。

3. 承办单位可为学院、教学部、研究院或直属单位等。每个单位可申报 1-2 个项目。

## 二、项目实施

1. 各单位要结合学科专业特点，进行资源有效整合，建立科学的竞赛规则，构建有利于人才培养的竞赛平台，为学生实践能力、创新精神培养创造有利条件。

2. 学校将从各单位申报项目中，遴选出校级学业竞赛项目，并向全校学生公布。

3. 凡确定为校级学业竞赛的项目，学校将安排专项经费支持建设。

4. 学业竞赛项目的经费管理，要按照学校财务管理有关规定执行，要科学合理制定经费使用方案。

5. 项目管理。竞赛立项后，项目建设单位要加强过程管理，精心组织实施，引导学生积极参与，组织优秀教师参与竞赛指导；要加大宣传力度，扩大竞赛影响力；竞赛结束后，要提交竞赛总结及参加国内外赛事获奖证书的复印件、参赛照片等。

## 三、材料报送

1. 《厦门大学本科生学业竞赛项目申报书》(附件 1) 和《厦门大学本科生学业竞赛项目申报信息汇总表》(附件 2) 各一式 1 份。

2. 材料于 2014 年 4 月 26 日前报送教务处实验与电教管理科，电子版发送至 [jwcsdk@xmu.edu.cn](mailto:jwcsdk@xmu.edu.cn)。

联系人：钟杰；联系电话：2182254

- 附件：1. 厦门大学本科生学业竞赛项目申报书  
2. 厦门大学本科生学业竞赛项目申报信息汇总表

厦门大学教务处  
2014年4月16日